

证券代码：832566

证券简称：梓橦宫

公告编号：2023-149

四川梓橦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网络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唐铨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456,50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新梅奥健康管理研究院（重庆）有限责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梓潼宫投资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现持股比例为 42.00%。新梅奥公司为进一步壮大资本实力，增强抗风险能力，实现持续健康发展，拟实施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 14,500.00 万元增加至 23,500.00 万元，新增部分由原股东按照各自意愿认缴。经过调研和考察，公司认为国内心理治疗的未来发展前景良好，决定通过梓潼宫投资对新梅奥公司追加投资 4,2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梓潼宫投资持有新梅奥公司 43.79%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1）。关联股东曾培玉应回避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304,3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曾培玉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公司拟继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14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456,5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新修订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按照要求对涉及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3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456,5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新修订的《北京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按照要求对涉及的《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456,50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新修订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按照要求对涉及的《承诺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3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456,50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议案六：《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唐铄、李云、王波宇、曾培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132）。

投票议案分别为：

- 1、《提名唐铄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提名李云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提名王波宇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提名曾培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提名程志鹏、黄元林、马毅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132）。

投票议案分别为：

- 1、《提名程志鹏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提名黄元林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提名马毅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八：《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

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拟选举蒋晓风、叶霖松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132）。

投票议案分别为：

- 1、《提名蒋晓风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提名叶霖松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关于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1	《提名唐铄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456,508	100%	当选
6.2	《提名李云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456,508	100%	当选
6.3	《提名王波宇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456,508	100%	当选
6.4	《提名曾培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4,456,508	100%	当选

3. 关于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1	《提名程志鹏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456,508	100%	当选

7.2	《提名黄元林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456,508	100%	当选
7.3	《提名马毅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4,456,508	100%	当选

4. 关于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1	《提名蒋晓风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4,456,508	100%	当选
8.2	《提名叶霖松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4,456,508	100%	当选

(七)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867,386	100%	0	0%	0	0%
(二)	《关于继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867,386	100%	0	0%	0	0%

(八)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	------	-----	------------------	------

6.1	《提名唐铄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867,386	100%	当选
6.2	《提名李云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867,386	100%	当选
6.3	《提名王波宇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867,386	100%	当选
6.4	《提名曾培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867,386	100%	当选
7.1	《提名程志鹏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867,386	100%	当选
7.2	《提名黄元林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867,386	100%	当选
7.3	《提名马毅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867,386	100%	当选
8.1	《提名蒋晓风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8,867,386	100%	当选
8.2	《提名叶霖松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8,867,386	100%	当选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天璇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祁冬、封强

(三) 结论性意见

上海天璇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唐铄	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云	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波宇	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曾培玉	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程志鹏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元林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马毅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蒋晓风	监事	任职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叶霖松	监事	任职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天璇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